

本报讯(记者 宋庆恩)邪教组织危害社会,危害他人。6月12日,一起“灵灵教”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件在曹县人民法院一审宣判。7名邪教组织成员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到3年不等的有期徒刑。据了解,这是山东省首次公开审理的涉及邪教犯罪案件。

经过公诉人举证,法庭辩论等环节审理,曹县人民法院对7名涉嫌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犯罪的被告人马某某等当庭宣判,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到3年不等有期徒刑。7名涉案人员均表示认罪服法,不再上诉。“灵灵教”成员谷某某说:“现在后悔得没法说。你看俺这几代人,从来没有人进过监狱,戴过手铐,都是老实本分人。到今天反而做成这样的事,家里面有4口人,一个女儿一个儿子,还有妻子,我对家人伤害很大。”

据了解,“灵灵教”1983年在江苏创立,1995年被中国政府认定为14个邪教组织之一。“灵灵教”以讲解《圣经》为名吸纳信徒,宣扬世界末日论,神化教主,并涉嫌非法敛财。去年8月份以来,曹县公安机关对“灵灵教”进行专案侦办,利用邪教成员聚会时机,抓获一批“灵灵教”总会骨干成员及菏泽分会、分会组织者,缴获了1800克黄金及一批宣传品。此次专项打击行动一举抓获了“灵灵教”总部的骨干成员,摧毁了“灵灵教”在曹县、定陶、牡丹区、东明、鄄城一带以及河南省商丘市的整个组织体系。

中共菏泽市委主办 国内统一刊号 CN37-0067
中国菏泽网: www.heze.cn 2014年6月17日 星期二
知菏泽 览天下 农历甲午年五月二十
HEZE DAILY 第7032期 今日八版
菏泽通二码



市区突破 县内放开 镇域聚集 我市全面推行新型户籍登记服务制度

合法稳定住所或合法稳定职业作为户口迁移的基本条件,两者具备其一即可在城镇落户

本报讯(记者 刘洋)日前,记者从市政府获悉,为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我市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将两个“合法稳定”(合法稳定住所或合法稳定职业)作为户口迁移的基本条件,两者具备其一即可在城镇落户。

我市将以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市民化为目标,以解决已经在城镇长期务工经商、举家迁移以及新生代农民工等群体的落户为重点,以就近就地落户为基本途径,优先解决存量,有序引导增量,促进人口有序流动、合理分布,稳步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水平,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为城乡居民自由迁移、安居乐业创造公平的制度环境。

在具体操作上,《意见》提出了“市区突破”、“县内放开”和“镇域聚集”三个重点。市区突破,即在菏泽市区(指牡丹区各城区

办事处、菏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菏泽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下同)具有合法稳定住所或合法稳定职业的下列人员,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婚子女(含离异)、父母,可以在实际居住地或工作地登记常住户口;通过合法途径购买、自建、继承具有合法独立产权房屋;租赁具有合法独立产权住房并实际居住满1年的;大中专院校、技工院校毕业生以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被市区两级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国有企事业单位以及中央、省驻菏单位等具有法人资格的机构正式录(聘)用,并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的;来我市投资经商、兴办实业,有合法稳定经营场所,取得工商营业执照满1年,按规定缴纳税费的;在市区连续工作满3年,并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满1年的。

县内放开,即在县级人民政府驻地镇或镇内建制镇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的,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婚子女(含离异)、父母,可在实际居住地

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镇域聚集,即:鼓励引导农村居民向中心镇集中,使农村人口就地就近转化为城镇人口,促进小城镇协调发展。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批准,凡符合条件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各级人才交流中心可设置集体户,将到我镇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等暂不具备购房条件或稳定住所的人员纳入集体户管理。对不符合企业集体户开设条件的稳定就业人员,可在社区集体户落户。

《意见》还就进一步保障农民群众合法权益作出明确规定:农村居民按户籍制度改革规定落户城镇后,可自愿保留承包地和宅基地;未退出农村承包地的,与土地相关的各项惠农政策予以保留;继续保留集体经济组织的集体资产收益分配权。禁止借户籍制度改革或“村改居”等方式非法定征收程序将集体所有土地转为

国有土地,禁止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非法出让、出租集体农用地用于非农建设,防止农村土地抛荒以及农村土地“非农化”、“非粮化”等现象。落户城镇的农村人口(被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民办非企业等具有法人资格的机关正式录、聘用的工作人员除外),在落户之日起5年内可继续执行原户籍地生育政策。对流动人口和新迁入人员,所在社区应及时纳入服务管理范围,使其依法享有无差别的社区公共服务。

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张啸)6月16日,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第一副主任杨永昌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兼秘书长赵传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汤建梅、丁志刚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段伯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庆安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13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2013年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关于城市防汛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市政府贯彻实施大气污染防治法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草案),关于提请确认对市人大代表付道春采取强制措施的报告。

经过审议,大家一致认为,2013年,全市各级政府及其财税部门面对复杂经济形势,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切实加大财政收入力度,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59.3亿元,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财力支撑。积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不断完善投入机制,整合资金支持经济发展,充分发挥了财政政策的杠杆作用,财政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市政府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审计工作,审计部门积极落实

我市2014年“安全生产月”正式启动

6月16日上午,我市第13个“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活动在牡丹广场正式启动。据统计,市安监局、市质监局、市城乡建设局等22个市直部门和单位、牡丹区30个区直部门和市开发区安委会等有关成员单位参加了此次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现场设置咨询台60余个,展板400余块,散发宣传资料2万余份,近6000名群众参与。

图为市安监局工作人员向市民散发《居家安全常识》等有关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记者 李若生 摄



鄄城县对领导干部实施问责制

9个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被问责

本报讯(通讯员 丁秋松 李秀国 记者 焦同帅)日前,鄄城县某科局内退人员工作时间在办公室玩纸牌,本人在受到处罚的同时,该局主要负责人也向县委写出书面检查。这是鄄城县出台《党政领导干部问责暂行办法》后,领导干部被问责中的一例。

为加强对全县党政领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中党委(党组)负主体责任的制度,鄄城县纪委决定对党政领导干部实行问责。问责范围覆盖全县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及其所属机构、人民团体、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的企业事业单位的党政领导干部。凡对上级政策规定特别是惠民、环保等方面政策执行不力的,单位工作人员存有违反八项规定、在“庸懒散”方面存有问题的,不仅要当事人进行处罚,还要对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问责,从书面检查直至免职共7种问责方式。问责由县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相关部门负责协调,县安监局负责研究做出问责决定或提出处罚建议并报县委、县政府,被问责单位负责人既有协助配合调查的责任又有提出申诉的权益。自今年5月出台规定以来,已有9个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被问责。

单县中心医院院长付道春被开除党籍公职

本报讯 近日,市纪委对单县中心医院院长、党委书记付道春(副县级)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调查。经查,付道春在担任单县卫生局局长

并涉嫌犯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有关规定,经菏泽市纪委常委会议审议并报菏泽市委批准,决定给予付道春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并将其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本报通讯员)

坚持“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不动摇

——三论全力以赴打好新一轮扶贫攻坚战

本报评论员

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工作思路,适应我市扶贫开发新形势,顺应百姓新期待,是深入推进新一轮扶贫开发的具体抓手。各级党委政府要以更大的决心、更强的力度、更有效的措施,着力推进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的大扶贫格局,确保扶贫开发攻坚目标的顺利实现。

近年来,虽然我市扶贫工作取得了一定成就,但我市扶贫对象规模依然很大,制约贫困地区发展的深层次矛盾依然存在,特别是基础设施落后、产业发展规模化程度低、劳动力文化素质不高、基本公共服务欠缺等一系列问题,仍然阻碍着我市扶贫开发工作的深入推进。因此,大力实施扶贫攻坚行动,必须打破瓶颈,在基础设施建设、富民产业培育、

专项资金项目支撑、公共服务保障和能力素质提升等方面,实现新的突破。

全力打造“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是深入推进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具体抓手,其工作思路切中了贫困山区加快发展、脱贫致富问题的要害,是扶贫攻坚的着力重点。目前,我市贫困山区基础设施骨干网架已经基本形成,但是还有许多空白点,在基础设施建设上实现突破,必须以“五通十有”等为重点,加快基础设施向贫困村延伸、向薄弱环节倾斜,大力提升生产基础设施和生活基础设施水平;做强富民产业是加快扶贫开发的关键,必须大力发展铺天盖地的富民产业,以市场为导向,突出地区资源特色,变“输血”为“造血”。

我市贫困人口众多,扶贫项目“输血多,造血少”、扶贫资金“漫灌多,滴灌少”等突出的“软肋”问题,全市扶贫开发的

严峻形势,决定了扶贫攻坚战的艰巨性和复杂性。要打赢扶贫攻坚战,必须不断拓宽视野,创新理念和方式,完善思路和举措,探索最佳实现路径。专项扶贫开发工作思路,对症下药、切中病根,是打好扶贫攻坚战的具体方法和机制,它对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的方式和方法,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

各级必须坚持“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不动摇,坚持建设五大产业体系不动摇,创造性地走产业扶贫、科技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的科学发展路子。各地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开拓创新,强化举措,制定完善实施办法和具体细则,创造性地开展好工作,抓好落实,开创扶贫开发科学发展的新局面,全力推进贫困地区跨越式发展。

巨益新能源：“风光”无限

开栏的话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环保部等14个部委联合决定今年6月8日至14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其中6月10日为全国低碳日,主题为“携手节能低碳,共建碧水蓝天”。近日,市委宣传部、市经委、市节能办组织新闻媒体记者深入县区及相关企业进行集中采访。本报自即日起开设“携手节能低碳,共建碧水蓝天”专栏,广泛宣传各县区政府及重点企业在节能降耗、低碳发展、循环经济、清洁生产、新能源开发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先进做法、典型经验等,敬请关注。

山东省科技厅鉴定,该项技术填补国内空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据公司总经理王诗鹏介绍,风光互补照明系统持续阴雨天数可达13天以上,照明时间比同类产品延长2倍,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值得称道的是,风光互补新能源LED路灯节能减排效果十分显著。据测算,每盏风光互补LED路灯系统,每年平均发电为1095度,能同时节约0.438吨标准煤和4380升净水,同时,可减少排放约0.297吨二氧化碳、约0.016吨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少向大气中释放热量0.0219亿大卡。巨益新能源项目年产高效节能风光互补LED路灯12万套,年社会节能量折合约4.2万吨标准煤。

该公司实施产学研结合战略,为节能事业发展提供技术保障。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海洋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共同组建了风光互补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拥有国内一流的吹气式风洞实验室和电机测试实验室,并在呼和浩特建立了风光互补科技成果试验示范基地。

“人是企业最大的财富,巨益的成功是巨益人的成功。”王诗鹏告诉记者,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竞争,说到底还是创新人才的竞争。该公司凝聚了国内风光互补发电照明领域顶尖的高级科研人才,特邀内蒙古工业大学博士生导师、国家863计划(风光互补发电项目)首席工程师刘志璋教授任公司总工程师。企业创新推行了“事业发展与企业发展同步、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并重”的方针,实施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程,使技术人才同样能够拿到高薪,同样能够大有作为,同样能够获得事业成就感,进一步激发了专业技术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太阳能和风能利用是目前在新能源利用领域技术最成熟、最具规模化和产业化发展的行业,是新能源利用的发展趋势。目前,巨益新能源生产的产品牢牢占据了风力资源丰富的内蒙古、新疆等地市场,下一步还将争创节能品牌产品,完善新能源产业链条,为创建资源节约型社会贡献力量。

记者 常慕城

携手节能低碳 共建碧水蓝天